



检 验 报 告

No: 2025NCPJD0622

食品名称: 稻谷 (中组 126)

被抽样单位: 汉昌镇枫树村新田毛四柏

标称生产者: 汉昌镇枫树村新田毛四柏

委托单位: 平江县检验检测中心

检验类别: 风险监测

平江县检验检测中心



注意事项

1. 检验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检验机构公章无效。
2. 检验报告无主检、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3. 检验报告涂改、删减无效。
4. 复印检验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报告专用章或检验机构公章无效。
5. 对本检验报告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检验报告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组织监督抽检工作的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或其上一级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6. 检验报告项目前带“※”代表仅通过资质认定；“▲”代表分包项目；“●”代表既没通过资质认定，也没通过实验室认可。

地址：湖南省平江县三阳乡东兴大道东150米侧 邮编：414500
电话(含区号)：0730-6223415 传真(含区号)：0730-62220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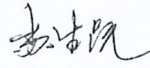
平江县检验检测中心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检验报告

共1页 第1页

No: 2025NCPJD0622

食品名称	稻谷（中组 126）	商标	/	规格型号	散装
生产日期/批号	2025/7/31			样品质量等级	/
被抽样单位名称	汉昌镇枫树村新田毛四柏			联系电话	13575022049
标称生产者名称	汉昌镇枫树村新田毛四柏			联系电话	13575022049
任务来源	平江县农业农村局				
检验依据	GB 2762-202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抽样日期	2025-07-31		样品数量	1kg	
抽样单编号	2025NCP0287		样品到达日期	2025-08-05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参考值	检测依据	
1	镉(以Cd计)	mg/kg	≤0.2	0.0053	
2	铅(以Pb计)	mg/kg	≤0.2	未检出	
	以下空白				
问题项目:		/			
备注:	该产品确定为上市产品，备样由承检机构保存				

审核: 

批准: 

主检: 

签发日期: 2025-09-11

